

# 药品说明书、食品配料表…… 看不清的“夕阳焦虑” 你遇到过吗？

近日，市民姚女士向本报反映，不管是去药房买药还是去医院开药，药盒里的说明书总是看不清，“上面的字太小了，我都是让孙女念给我听，了解一下每种药的副作用什么的，但年纪大了也记不住，想自己再看看的时候就难了。”

上了年纪，视力一天不如一天，面对那些又小又密但又不得不看的字，“看不清”造成了很多老年人的焦虑。记者为此进行了实地探访。



## 现状

### 老人看不清药品说明书是常事

在解放南路上的市民大药房，张阿姨正在买药，“不光里面的说明书了，药盒上面的字也看不清的，我得回去戴着老花镜慢慢看。”张阿姨表示，年纪大了看不清说明书是常事，“不过药房是有导购的，可以让他们帮你。”记者在周边的山禾健康药店、锡城大药房等店内进行观察，发现来买药的老年人或戴着老花镜对着阳光查看购买药品中的说明书，或弯腰凑近商品柜台眯眼细看。在药房工作了十年的孟女士表示，“部分老人会自己带着放大镜来，药房是不准备这些的。”

记者还遇到了来给家里老人买药的陈女士，“给我外婆来配高血压和糖尿病的药，一个月要来一次，来这里的时候有不少老人都让我帮他们看看药盒和说明书上的字。”

记者还采访了一些常年需要吃药的老年人。“我是近视加老花，戴上眼镜也看不清药品说明书，字体太小了，看着累。”家住翠云新村的康阿姨今年66岁，“年纪大了睡不好，每天的安眠药是少不了的，身体不舒服的时候，止疼药也不少吃的。但这些药品的说明书看起来实在费劲。”家住震泽社区的罗阿姨身患糖尿病，每天需要服用两种药，“说明书上的字我确实看不清，每次配药的时候都得多问问医生。”76岁的退休医生祁汉琳表示，大多数老年人患有眼部疾病，看不清说明书的情况很常见，她自己也是这样。



## 声音

### 药店应配置放大镜或大字搜索屏

在采访过程中，有一些受访者对药品说明书提出这样的建议：“如果字号不能改变，能不能加个二维码，手机一扫，保质期、用药频率、不良反应这些内容以视频或者音频的形式呈现不好吗？”对于这些建议，无锡市民政局养老服务处相关工作人员表示还有待商榷，“现在能用智能手机、会用智能手机的老人比例还不高，并且原有的药品说明是否有相关强制标准或格式，有待进一步明确，如需调整可能需要长时间论证。”针对老年人看药品说明书困难的情况，该工作人员表示，目前我市家庭医生已开始逐步覆盖，建议进一步畅通家庭医生沟通渠道，由家庭医生根据老人身体情况作出用药指导。

从事老龄社会工作方面研究的江南大学法学院社会工作系副教授李娟表示现在药品说明书上的字，对于非老年群体来说，看起来也是相当困难的。适老化改造并不是在信息承载方式和工具上的改变，更重要的应该是服务理念上的改变。“购买药品和购买其他商品是有区别的。去零售店买商品，销售员不需要掌握商品方面的专业知识，但是药店不同，要具备药理知识和资质才能做药店的导购员。工作人员有责任和义务向购买药品的客户介绍药品的作用、禁忌和使用说明。目前做得好的是口头告知，我建议针对老人应该是书面告知，发挥药店导购员的专业知识和服务作用。药品旁应配置放大镜或者设置大字搜索屏，将说明书的内容转到大屏上显示，也可便于那些能看懂和需要的老人自行阅读。另外，在药品的外观设计上，通过固定设计来帮助人们形成对不同药品的基本区分的认识。比如黄色是抗生素类、白色是保健类药物等，防止老人回家后将药品放错而服错。”

## 延伸

### 老年人的“视觉困境”还有这些

除了药店，超市也是老人们常常陷入“视觉困境”的场所。“今天是来买调味料的，可是除了正面包装上的‘酱油’‘咖喱酱’‘辣椒酱’等大字，背面的食品配料表我是一个字都看不清。家里孩子对花生过敏，可我也搞不清这些酱料里到底有没有花生。”在礼阁仕超市购物的华桑今年52岁，旁边是她74岁的婆婆，“我们两个都看不清，又不高兴戴眼镜，就找导购帮我们看。”记者接过她们手中的咖喱酱仔细观察，发现仅配料表就有20行：水、土豆、胡萝卜、洋葱、牛肉……近百种成分名称，字体排列十分紧凑，“别说年纪大的人了，我自己也看不清，有时候需要用手机对着包装袋拍一张照片，放大来看。”导购员张月梅在一旁说。

“年纪大了，青光眼、白内障、散光，毛病多了。”正在超市选购茶叶的杨先生拿着一罐茶叶向记者展示，“我40岁起就老花了，像这种瓶瓶罐罐上的字，得拿远了看才能看清。字体过小的，拿近拿远都看不清。要是为了看清随身

带放大镜或者老花镜，也太麻烦了。”记者还发现除了字体过小的问题，有些食品将保质期、生产日期等信息喷涂在瓶盖或者盒底，字体颜色和背景颜色比较接近，老年人翻找查看起来很是费劲。

我国对于食品包装袋上的字体大小是否有一定标准呢？据了解，根据我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规定对于直接提供给消费者的预包装食品标签应清晰、醒目、持久，使消费者购买时易于辨认和识读。预包装食品包装物或包装容器最大表面面积大于35cm<sup>2</sup>时，强制标示内容的文字、符号、数字的高度不得小于1.8mm。但这样标准的字体想让老年人看得清楚还是有些困难。采访中，有老人如此形容，“这些包装袋上的字体就好比是年轻人的手机和老人机，年轻人不需要那些字体大、声音响的老人机，我们却是要把字体调大几个字号才能勉强看清的。”

（晚报记者 毛岑岑/文 张轶伦/摄）



## 回应

### 说明书主要是给医生做参考用

“根据我国《药品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药品说明书和标签中的文字应当清晰易辨，标识应当清楚醒目，不得有印字脱落或者粘贴不牢等现象，不得以粘贴、剪切、涂改等方式进行修改或者补充。”据梁溪区市场监管局晏钦介绍，目前我国对于药品说明书的字体大小并未有明文规定，只要求清晰易辨。

那么作为企业方，对药品说明书的字体大小是如何考虑的呢？记者采访到了一位在无锡本地从事药品行业的业内人士，“肯定有制作成本的考虑，说明书里的内容又多，字体自然就小了。我们做药品说明书的主要目的并不是给患者看的，而是给医生做参考用的，因为一些人会一次吃好几种药，会不会有药理冲突，这些都要医生来看，病人遵医嘱就可以了。”据了解，根据国家规定，一份药品说明书中需要写明药品不良反应信息、药品安全性、有效性的重要科学数据、结论和信息，用以指导安全、合理使用药品。注射剂和非处方药还需要列出所用的全部辅料名称，“全都凑在一张小纸片上，密密麻麻的，上了年纪的患者看起来确实有困难。”